

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杜絕校園P2P防範措施

97年8月26日97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(總第322次)行政會議通過

101年1月17日100學年度第1學期第4次(總第345次)行政會議通過

一、為提昇本校資訊安全及網路服務品質，並符合智慧財產權等相關法令，特依據本

校「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校園網路使用規範」訂定本措施。

二、本校於校園網路骨幹建置P2P管控機制，定期監督P2P網路流量。

三、本校長期於網頁及電子郵件向教職員工生宣導，網路使用者應尊重智慧財產權，

不得有涉及侵害智慧財產權之行為。

四、根據本校「(疑似)網路侵權事件處理要點」，利用網路從事網路點對點(Peer to

Peer，P2P)下載行為，經確認情節重大者，移請權責單位依相關規定懲處。

五、本校一律禁止P2P下載行為，惟下列情形得另行開放：

(一)合乎智慧財產權相關法規之即時通訊及網路電話軟體。

(二)因教學研究需要，經申請核准者。

六、本措施經本校行政會議通過，陳請 校長核定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